华商鸿盈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25年10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鸿盈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09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 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 本基金以87个月为一个封闭期,封闭期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起(含该日)或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含该日)至87个 月后的月度对日(若不存在月度对日的,则为该对应月度的最后 一日;若月度对日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的前 一日止,期间不接受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等交易申请,也不上 市交易。 每一个封闭期结束后,本基金即进入开放期,开放期的期限 为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5至20个工作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00,098,531.6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 (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 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一)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为力争基金资产在开放前 可完全变现,本基金在封闭期内采用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 资于到期日(或回售日)在封闭期结束之前的固定收益类工具。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中国人
	民银行公布的三年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0.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
	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7月1日-2025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3, 509, 306. 65
2. 本期利润	73, 509, 306. 6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012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 799, 553, 495. 9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1332

注: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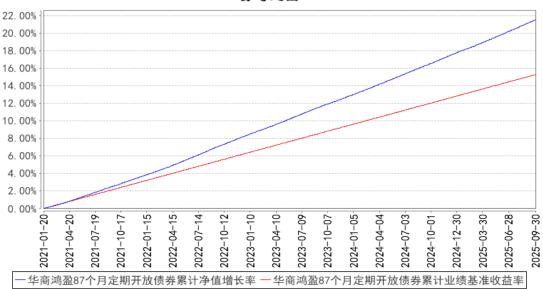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1)-(3)	2-4
过去三个月	1. 09%	0. 01%	0.72%	0.01%	0.37%	0.00%
过去六个月	2. 17%	0. 01%	1. 43%	0.01%	0.74%	0.00%
过去一年	4. 27%	0.01%	2.90%	0.01%	1. 37%	0.00%
过去三年	13. 37%	0. 01%	9. 25%	0.01%	4. 12%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1. 52%	0.01%	15. 27%	0.01%	6. 25%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裔鸿盈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 势对比图

注: 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

②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任职日期	金经理期限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刘昊	基金经理	2025年7月 11日		10.8年	男,中国籍,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2年7月至2014年11月,就职于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任信托助理;2014年11月至2016年2月,就职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交易员;2016年3月至2018年7月,就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债券交易员;2018年8月至2024年12月,就职于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5年1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5年7月11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年7月11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年9月26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鸿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男,中国籍,工程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4年7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证券交易部债券交易员、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助理、多资产投资部(原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 2018年1月2日至2019年12月19日担任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9年3月19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润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年5月10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胡中儿	理 公 固 决 会 公 担 投 委 员	2021年1月20日	月11日	11.2年	稳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年6月8日至2025年3月24日担任华商鸿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年6月19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双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年9月25日至2025年7月11日担任华商鸿畅39个月定期开放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年1月20日至2025年7月11日担任华商鸿盈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年3月28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鸿源三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年5月10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年5月24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安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 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1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三季度,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全球贸易壁垒增多,主要经济体经济表现有所分化,通胀走势和货币政策调整存在不确定性。我国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社会信心持续提振,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但仍面临国内需求不足、物价低位运行等困难和挑战,在此背景下,宏观政策加力提效,货币、财政政策协同配合,促进国内经济稳定增长和物价处于合理水平。三季度,制造业PMI 由 49.3 升至 49.8,边际改善,但依然处于收缩区间;核心CPI 同比增速持续改善,

但整体价格指数同比仍处于低位;外贸展现强大韧性,出口竞争力持续提升;一些城市房地产市场在止跌回稳过程中出现波动。本季度,流动性保持合理充裕,为经济回升向好创造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DR001和DR007均价分别为1.38%和1.50%,较2025年二季度均价环比分别下行15BP和14BP。三季度,10年期国债收益率较2025年二季度末的1.65%上行21BP至1.86%。在此期间,本基金保持套息交易,并积极控制融资成本,努力为投资者提供稳健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鸿盈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332 元, 份额 累计净值为 1.2054 元,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9%, 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 为 0.7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_
	其中: 股票	_	_
2	基金投资	_	_
3	固定收益投资	10, 614, 786, 520. 97	99. 90
	其中:债券	10, 614, 786, 520. 97	99. 90
	资产支持证券	_	_
4	贵金属投资	_	_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 403, 067. 36	0.10
8	其他资产	_	_
9	合计	10, 625, 189, 588. 3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_
2	央行票据		_
3	金融债券	10, 233, 727, 798. 97	150. 51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10, 233, 727, 798. 97	150. 51
4	企业债券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6	中期票据	-	
7	可转债 (可交换债)		
8	同业存单	_	_
9	其他	381, 058, 722. 00	5. 60
10	合计	10, 614, 786, 520. 97	156. 11

注:本基金持有债券的公允价值以摊余成本列示。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310	18 进出 10	59, 100, 000	6, 243, 462, 640. 86	91.82
2	180205	18 国开 05	35, 080, 000	3, 731, 325, 219. 31	54. 88
3	2105104	21 山东债 13	3, 750, 000	381, 058, 722. 00	5. 60
4	230203	23 国开 03	2, 500, 000	258, 939, 938. 80	3.81

- 注: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 4 只债券。
 - 2. 本基金持有债券的公允价值以摊余成本列示。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8 进出 10

1、2025 年 6 月中国进出口银行因部分种类贷款和政策性业务存在超授信发放、贷款需求测算不准确、贷后管理不到位等违法违规行为被金融监管总局罚款 1810 万元。2、2025 年 9 月中国进出口银行因国别风险管理不到位、薪酬支付管理不到位等事项被金融监管总局罚款 130 万元。

18 国开 05、23 国开 03

1、2024年12月国家开发银行因贷款支付管理不到位、向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发放贷款被北京金融监管局罚款60万元。2、2025年7月国家开发银行因违规办理内保外贷业务,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没收违法所得,罚款1394.42万元。3、2025年9月国家开发银行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123万元。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 000, 098, 531. 6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	
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 000, 098, 531. 66

注: 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	期内持有基金份额至	报告期末持有	基金情况		
投		持有基金					
资		份额比例					
者	序号	达到或者	期初	申购	赎回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类)1. .	超过 20%	份额	份额	份额	10.月 0.6%	(%)
别		的时间区					
		间					

机	1	2025-07- 01 至 2025-09- 30	1, 499, 996, 675. 00	0.00	0.00	1, 499, 996, 675. 00	25. 00
构	2	2025-07- 01 至 2025-09- 30	2, 499, 995, 125. 00	0.00	0.00	2, 499, 995, 125. 00	41. 67
个人	-	-	_	-	-	_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及以上的情况,由于持有人相对集中,本基金可能面临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延迟或暂停赎回的风险,且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鸿盈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 《华商鸿盈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华商鸿盈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华商鸿盈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报告期内华商鸿盈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4007008880, 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 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